

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

铜仁公资交（采购）字【2020】第 0075 号

贵州信智和商贸有限公司：

贵公司参加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 年 5 月 22 日 10:00 组织开标的 贵州健康职业学院投影仪、幕布设备采购（编号：TRZFCG-2020-061）竞争性谈判项目。经评审，你公司以总价金额伍拾贰万陆仟元整（¥526000.00）成交。

请在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贵州健康职业学院签订合同，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财政部门一份备案，如不按期签订合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一年之内不能参加铜仁市的政府采购活动。

另外，请贵公司于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正本扫描后上传到供应商端口—采购业务—合同公示，上传合同后，拨打财务科退还保证金电话：0856-3910364，我中心将按有关规定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

特此通知。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 年 5 月 22 日



贵州健康职业学院投影仪、幕布设备合同书

甲方：贵州健康职业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522200MBOW80871Q

法定代表人：吴国才

地址：铜仁市碧江区川硐教育园区

乙方：贵州信智和商贸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520600MA6GPPK129

地址：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清水大道1号2单元201室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延新路支行

账号：2408000209200096033

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贵州健康职业学院投影仪、幕布采购项目（编号：TRZFCG-2020-061）。由贵州健康职业学院（简称甲方）和贵州信智和商贸有限公司（简称乙方）本着平等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合同内容如下：

一、采购项目：贵州健康职业学院投影仪、幕布设备。

二、合同采购总价：人民币伍拾贰万陆仟元（¥526000.00）。

本合同采用总价包干的形式，包括：设备、运输、安装、保修、服务及其他产生的税费等。

三、采购具体项目清单

投影仪（含幕布、辅材）50套，10520元/台。

参数及要求：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	-------	----	----

1	变焦投影仪	基本参数: 1、投影技术:3LCD,液晶板尺寸≥ 0.63英寸; 2、标准亮度≥ 4500流明(ISO21118标准); 3、对比度$\geq 20000:1$; 4、标准分辨率$\geq 1024 \times 768$(XGA),兼容16:9,16:10 5、灯泡功率$\geq 240W$ UHM灯泡,整机功耗$\leq 320W$,节能模式下待机功耗$\leq 0.5W$; 6、灯泡寿命≥ 5000小时,节能模式下寿命≥ 7000小时 7、镜头:手动变焦≥ 1.6倍; 8、内置扬声器$\geq 10W$; 9、接口配置:RGB IN*1, RGB IN/OUT *1(输入输出可切换),HDMI*2,RJ45*1, RS-232C*1,S-VIDEO*1, VIDEO*1, 音频输入*3,可支持麦克风输入,音频输出*1; 功能特点: 1、画面冻结、画面放大、快门功能、演示计数器功能、自定义功能键; 2、顶部换灯、侧面更换过滤网,维护更方便; 3、通过LAN轻松实现远程监控,标配多台监控软件; 4、安全防盗设计:安全锁、开机密码设置; 5、直接关机、断电保护; 6、自动信号搜索功能; 7、开机LOGO自定义设置; 8、音频输出接口在待机模式下可输出音频到其他设备; 9、提供生产厂商对本项目的不少于贰年的售后服务承诺函鲜章原件、提供产品3C、节能、环保及检测报告证书并加盖厂商鲜章。	50	
2	幕布	120英寸玻珠电动幕布,白色,16:9	50	
3	安装辅材	供货商负责提供该批投影仪所有安装辅材:HDMI高清线、RVV电源线、伸缩型投影仪吊架、线槽、插板等所有安装需要的辅材,安装调试至达到院方能直接正常使用。		

四、完成日期:2020年8月20日之前完成。

五、设备验收及付款方式

所有设备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满1个月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40%,验收合格6个月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55%,余下

5%作为质量保证金，如无质量问题，质保金从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一个月之内付清。

六、要求：

1. 安装要科学布局，施工中不得损坏我院设施设备，做到使用方便，整体简洁、美观。

2. 乙方应负责提供安装调试、操作使用培训等服务。

3. 维修响应时间，必须在接到我方通知后2小时到达我方解决设备问题，如因产品问题确需要更换的，必须在7日内给予更换解决。

4. 乙方负责提供该批设备发票。

5. 安装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6. 乙方负责的成品保护，在交付甲方前发生成品碰坏、划伤、丢失等现象，由乙方自己承担责任。

7.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安装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及垃圾外运。

8. 乙方自行承担由于管理不善造成的人员及财产损失。发生伤亡事故，应在第一时间报有关部门及通知甲方，并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处理。

9. 其他事项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执行。

七、服务承诺：

1. 产品的质量和技术标准按照国家三包政策和相应法律法规行业规定标准执行。交货时供货方提供产品合格证。如有假冒、伪劣、



不合格产品无条件退货，并承担相应责任。

2. 乙方在2020年8月20日前完成全部安装调试，若到期未完成，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所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

3. 售后承诺：提供一年的无偿维修服务。一年后如维修产生费用，2年内，乙方只收取成本费用。

4. 其他承诺按照投标文件执行。

八、合同解除及违约责任：

1. 乙方必须严格按合同要求按时、按质（即符合要求的设备的规格、型号）、按量完成供货及设备安装等并交付甲方。如有违约，每违约一天，按逾期货款的1%计算，产品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如乙方逾期交货达2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上述违约金不能补偿对方损失时，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实际损失的赔偿金。

3. 乙方所提供合同内设备、服务应保证达到甲方要求，若不能达到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合格产品或解除合同，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包括甲方因主张权利所产生的律师费、鉴定费等。

4. 合同有效期间，乙方如没有履行合同条款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 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及时解决，超期或者因质量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九、合同执行中，若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